

《週日談》之十二：《窗口稅今昔》

瑞士人很講究環保和公眾衛生。連我山居的微華山（Vérossaz）附近的石英都叫作“窗口岩石”。（附圖一）岩石本是死實實的一塊，也要開個窗戶，透透氣。就是這塊小小的、透明的“窗口岩石”，教我聯想起往昔巴黎的“窗口稅”來。

納稅，歷來是官府與在野之民間的一個大矛盾，政府呢，站在納稅人的對立面，老在搞腦汁，廣開徵稅門路，因而朝野上下，像在拔河比賽，一邊要把對方的錢倒到庫房去，一方要把錢留在自己的腰包。富裕人家，更忙於應付稅務問題，尋找避稅減稅辦法，力求少付。例如，1974年，法國大選，熱門候選人的在任總理，被報界揭發，憑藉鑽法律的空子，好幾年不用繳稅。

有財便有勢，避稅減稅辦法有的是。到頭來，吃虧的，是普羅大眾。從古到今就是如此。其甚者，如《禮記》說的，“苛政猛於虎也。”此處說的的苛政，包括兩方面：首先是指繁重的賦稅，其次才是苛刻的法令。《清史稿》談到明末的苛政，特別強調“籌捐增餉，民窮財困”一面。

幸而這樣的苛政，基本上已成歷史陳跡，一去不復返了。然而，時至今日，在納稅人群里，仍存在着好些不合理的現象。低收入的人群，依然是繳稅主力。據去年底（2016-10-31）來自中國的一份財政報告說：“以目前中國為例。本來應該由高收入者充當主力的個人所得稅，卻長期由中低收入人群負擔，真正的高收入群體反而因為工資之外的眾多‘灰色收入’得以減少稅額。中國的個人所得稅幾乎可以稱為‘工資稅’，除了對工資進行累計徵收，對其他的收入卻徵收很少。真正的高收入者往往將自己的工資調得很低，而保有利息、股息、紅利等其他收入方式。按照現行個稅徵收方式，這些收入的稅率遠不及薪資收入稅率那麼高，在灰色收入盛行、個人徵信難以落實的中國，真正的富人往往可以輕鬆‘合理避稅’”。

再回到巴黎的“窗口稅”這個歷史小插曲。

十八世紀法國革命後的政權。想設置房產稅以維持財政預算，可是不知如何着手。要麼，按面積計算，可是技術上。在當時來說，很麻煩。因此他們向英國這個老手借鏡。早在十七世紀末（1696），英倫已制定用房子的窗戶多少來計算。手續簡單，稅務局人員，在戶外繞一圈就一目瞭然！

法國一位考據者認為當時巴黎的“窗口稅”，只針對繁盛街道的大戶人家。為了少付“窗口稅”，他們把部分的窗戶，用磚塊封閉了。但並沒波及平民區。（見

Philippe Vandel “Pourquoi y a-t-il des fenê tres mur é es sur les beaux immeubles” 網文) 事實並非如他所言，只針對高貴的樓房！時隔兩百多年，在我住的這條位於第三、四區間的狹窄“驚弓坡”老街(Quincampoix)，還可以看到，同樣用磚塊封閉的窗戶的痕跡。(附圖二、三)

時移世變，在芸芸眾生中，總會出現一些異類。紐約中央公園邊緣一座開價豪宅的業主(Max Frankel，曾擔任《紐約時報》執行主編)出人意料地，撰文倡議，對那裡周圍一圈的所有建築物，包括他的住所在內，徵收一種“窗口稅”，作為享受窗外景觀的代價，以示公平地。他說：“二十多座超高層豪華公寓樓沿中央公園南緣修建起來……這些豪宅建造商出售的公寓套房，開價高達一億美元，裡面可以看到直升機上的那種景觀……讓這座城市依據每套高層房屋的景觀美好程度，來徵收一個相對簡單的新稅種……我們就把它叫做‘窗口稅’吧。”





4^{me} ARR.
RUE
QUINCAMPOIX

